

# 中國青年救國團學校教育服務獎實施要點

中華民國 110 年 8 月 06 日訂定

中華民國 111 年 8 月 19 日修正

中華民國 112 年 8 月 16 日修正

中華民國 113 年 7 月 19 日修正

一、宗旨：為獎勵熱心奉獻教育服務，致力關懷學生有顯著成效或貢獻，肯定其為教育志業付出及學習推動，足為楷模。

二、遴選組別：

(一)教育人員組：現職為國中、高中(職)之學校教職員。

(二)熱心教育組：對學校教育有重大貢獻，熱心教育服務之社會人士。

三、遴選標準：具有下列優良事蹟之一。

(一)輔導學生社團，推動學生參與正當休閒活動，有具體優良事蹟者。

(二)熱心公益，推動學生從事教育公益服務，有具體優良事蹟者。

(三)鼓勵文藝創作，鼓勵學生藝術、文化創作，有具體優良事蹟者。

(四)其他經由各校自訂之遴選機制推薦之優良教職員代表。

四、推薦名額：請各校依據本辦法，遴選優秀教職員乙名，並於 113 年 9 月 16 日(星期一)前，將正本推薦表郵寄至本會備查，逾期視同放棄推薦。

五、評選方式：

(一)請各校遴薦合於表揚條件者，繕造遴薦名冊於 9 月 16 日(一)前送本會承辦人彙整核定。

六、表揚方式：由各校依據遴選標準遴薦之教職員，於彰化縣團務指導委員會團慶集會活動中表揚，致贈獎狀乙紙。

七、附則：

(一)為鼓勵更多優良教職員，曾獲本獎項者，請勿每年連續推薦。

(二)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適時另行補充修訂之。

113 年中國青年救國團學校教育服務獎推薦表(格式)

被推薦人基本資料			
遴薦組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育人員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熱心教育組		
姓名		服務單位	
性別		職稱	
聯絡手機		E-MAIL	
通訊地址			
遴薦原因 (100 字以內)	撰寫參考：1. 熱心協助本團推動、辦理或參與之服務或活動。 2. 其他推動學生教育特殊事蹟或重要貢獻及影響概述。		
推薦單位			
推薦單位			
聯絡人	姓名		
	電話		
	E-MAIL		
負責人 簽章			
備註：1. 本表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。 2. 如有任何疑問，歡迎洽詢 業務承辦人：活動組趙軒瑩輔導員， E-mail：s221209@cyc.tw，連絡電話：(04)7231157 分機 25。			